

证券代码：831710

证券简称：昊方机电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邓健、安广实、陈矜、张云燕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邓健、安广实、陈矜、张云燕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邓健、安广实、陈矜、张云燕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邓健	6	6	0	0	否	3
安广实	6	6	0	0	否	3
陈矜	6	6	0	0	否	3
张云燕	6	6	0	0	否	3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邓健、安广实、陈矜、张云燕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2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3、关于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4、关 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 议案；5、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的议案；6、关于吸收合并廊坊市 鑫佳机电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董

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2024 年任期内，我们将继续诚信、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邓健、安广实、陈矜、张云燕

2024 年 3 月 15 日